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

中國文學
課程及評估指引
(中四至中六)

課程發展議會與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聯合編訂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統籌局建議學校採用
二零零七年

引言

教育統籌局（教統局）於2005年發表報告書¹，公布三年高中學制將於2009年9月在中四級實施，並提出以一個富彈性、連貫及多元化的高中課程配合，俾便照顧學生的不同興趣、需要和能力。作為高中課程文件系列之一，本課程及評估指引是建基於高中教育目標，以及2000年以來有關課程和評估改革的其他官方文件，包括《基礎教育課程指引》(2002)和《高中課程指引》(2007)。請一併閱覽所有相關文件，以便了解高中與基礎教育的連繫，並掌握有效的學習、教學與評估。

本課程及評估指引闡明本科課程的理念和宗旨，並在各章節論述課程架構、課程規畫、學與教、評估，以及學與教資源的運用。課程、教學與評估必須互相配合，這是高中課程的一項重要概念。學習與施教策略是課程不可分割的部分，能促進學會學習及全人發展；而評估亦不僅是判斷學生表現的工具，更能發揮改善學習的效用。讀者宜通觀全局，閱覽整本課程及評估指引，以便了解上述三個重要元素之間相互影響的關係。

課程及評估指引由課程發展議會與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聯合編訂。課程發展議會是一個諮詢組織，就幼稚園至高中階段的學校課程發展事宜，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意見。議會成員包括校長、在職教師、家長、僱主、大專院校學者、相關界別或團體的專業人士、考評局的代表、職業訓練局的代表，以及教統局的人員。考評局則是一個獨立的法定機構，負責舉辦公開評核，包括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委員會成員分別來自中學、高等院校、政府部門及工商專業界。

教統局建議中學採用本課程及評估指引。考評局會根據學科課程而設計及進行各項評核工作，並將印發手冊，提供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考試規則及有關學科公開評核的架構和模式。

課程發展議會及考評局亦會就實施情況、學生在公開評核的表現，以及學生與社會不斷轉變的需求，對學科課程作出定期檢視。若對本課程及評估指引有任何意見和建議，請致函：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胡忠大廈 12 樓
教育統籌局課程發展處
總課程發展主任（中國語文教育）收
傳真：2834 7810
電郵：secchinese@emb.gov.hk

¹ 該報告書名為《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投資香港未來的行動方案》，下稱「334 報告書」。

目 錄

引 言	i
第一章 概 論	1
1.1 背景	1
1.2 課程理念	1
1.3 課程宗旨	2
1.4 與基礎教育及高等教育的銜接	2
第二章 課程架構	5
2.1 課程設計原則	5
2.2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架構	7
2.2.1 課程架構	7
2.2.2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架構	7
2.2.3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中的中國文學科學習	8
2.3 學習目標	9
2.4 學習重點	9
2.5 學習成果	9
2.6 課程結構及組織	10
2.6.1 必修部分	10
2.6.2 選修部分	12
2.6.3 高中學習時間的安排	15
第三章 課程規畫	17
3.1 主導原則	17
3.2 學習進程	20
3.3 規畫課程	21
3.3.1 整體規畫的考慮	21
3.3.2 開設選修單元的考慮	21
3.3.3 學習時間	22
3.4 課程統籌	23
3.4.1 全面考慮	23
3.4.2 各司其職	24
第四章 學與教	27
4.1 知識與學習	27
4.2 學生與教師的角色	27
4.2.1 學生的角色	27
4.2.2 教師的角色	28
4.3 主導原則	29
4.4 取向與策略	31
4.4.1 教學取向	31
4.4.2 學與教策略	33
4.5 優質的互動學習	35
4.6 學習社群	36
4.7 照顧學生的多樣性	37
4.7.1 照顧學習差異的原則	37

4.7.2 適當的課程設置	38
4.7.3 有效的教學策略	39
4.8 日常課業	41
4.8.1 日常課業的類型	41
4.8.2 布置日常課業的原則	41
第五章 評估	45
5.1 評估的角色	45
5.2 進展性和總結性評估	45
5.3 評估目標	48
5.4 校內評估	48
5.4.1 主導原則	48
5.4.2 校內評估活動	51
5.5 公開評核	53
5.5.1 主導原則	53
5.5.2 評核設計	53
5.5.3 公開考試	54
5.5.4 校本評核	54
5.5.5 成績水平與匯報	55
第六章 學與教資源	57
6.1 學與教資源的作用	57
6.2 學與教資源的選取	57
6.2.1 主導原則	57
6.2.2 資源類別	58
6.3 學與教資源的運用	61
6.4 學與教資源的發展和管理	62
附錄	
一 建議學習重點	65
二 指定作品篇目	67
三 閱讀書目	69
四 選修單元綱要	73
五 選修單元與必修部分的關係	95
六 必修與選修單元安排構思示例	99
詞彙釋義	101
參考文獻	105
課程發展議會—香港考試及評核局中國語文教育委員會 (高中)委員名錄	

第一章 概 論

本章旨在說明中國文學科作為三年制高中課程選修科目*的背景、理念和宗旨，並闡述本科與初中課程、高等教育，以及就業出路等方面如何銜接。

1.1 背景

2004年10月，教育統籌局發表《改革高中及高等教育學制——對未來的投資》文件，蒐集各界對設計藍圖、實施時間及財政安排等問題的意見；2005年5月，發表「334報告書」，為三年高中學制的實施，策畫未來的路向。

《中國文學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07）是根據以上兩份文件的主要建議而編訂，並配合和落實教育統籌局《高中課程指引》、課程發展議會《基礎教育課程指引——各盡所能·發揮所長》（2002）、《學會學習——課程發展路向》（2001）及教育統籌委員會教育改革報告書《終身學習·全人發展》（2000）所提出的各項建議。

《中國文學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07）銜接《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三）》（2002）所訂定的課程發展方向，說明三年制高中中國文學的課程理念和宗旨，並就課程規畫、學與教、評估及學與教資源等方面提出建議。

1.2 課程理念

中國文學科作為高中學生修讀的選修科目，設立的基本理念是：

- 中文是香港大多數學生的母語，他們從成長的語言文化環境中，曾接觸不少優秀的中國文學作品，養成一定的語言品味。文學是民族文化的重要組成部分，中國文學課程要豐富學生的積儲，進一步提高他們的文學素養，發展他們的文學鑒賞和創作能力，鞏固和深化中國語文科的文學學習；讓學生通過學習祖國文學，提升審美、探究、創新的能力，養成良好的國民素質，弘揚民族文化。

*選修科目包括：「中國文學」、「英語文學」、「中國歷史」、「經濟」、「倫理與宗教」、「地理」、「歷史」、「旅遊與款待」、「生物」、「化學」、「物理」、「科學」、「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設計與應用科技」、「健康管理與社會關懷」、「家政」、「資訊及通訊科技」、「音樂」、「視覺藝術」和「體育」二十科。

- 文學反映現實，寄寓理想。學習文學，可以探索生活和生命，感悟人生。
- 中國文學科為部分對文學有濃厚興趣的學生，提供深入而有系統的學習機會，讓學生就個人性向，發揮所長，以規畫未來升學，或從事與創作、評論或研究有關的工作。
- 中國文學有數千年優良傳統，有豐富的文學瑰寶流傳後世。學生透過本課程研習大量古今文學作品，加深對中國歷史、社會生活和思想文化的認識，促進社會協力承傳文學遺產。
- 本課程讓學生通過研習優美的文學作品，提高個人的藝術修養和品味；透過探索作品的藝術境界，分享作品中獨特而共通的思想感情，促進人與人之間心靈的交感互動，拓展生命領域。

1.3 課程宗旨

配合中國語文學習領域的整體發展路向，本課程為部分對中國文學有濃厚興趣的學生拓寬學習空間，讓學生通過文學的學習，以：

- (1) 培養審美情趣，提升藝術品味；
- (2) 提高文學素養，承傳文學遺產；
- (3) 陶冶性情，美化人格；培養對國家民族、人類社會的感情；
- (4) 發展個性，發掘潛能，發揮特長，為日後工作和進修作好準備。

我們期望透過本課程，培養出有文學鑒賞能力及創作能力、有審美情趣、有道德操守、能夠熱愛生命的新一代。

1.4 與基礎教育及高等教育的銜接

2002年起實施的中學中國語文課程的學習內容包括閱讀、寫作、聆聽、說話、文學、中華文化、品德情意、思維和語文自學九個學習範疇，本課程讓學生在基礎教育初中中國語文課程的文學學習的基礎上，進一步提高藝術品味和文學修養，為終身學習和未來發展作好準備。三年制高中與基礎及高等教育的銜接，主要體現於以下幾方面：

- 在閱讀文學的能力發展方面，本課程專就基礎教育初中中國語文課程的文學範疇，作深入而較有系統的學習，提升學生的文學素養，以備將來在高等教育學習階段就語文及文學作專門研習。

- 在思想情意和審美教育方面，初中語文的學習材料有不少都是文學作品，讓學生感受語言文字和思想內容之美，培養審美情趣和品德情意。本課程在學生已有的思想情意的基礎上，進一步拓寬學生文學閱讀的視野，廣泛閱讀古今不同類型的文學名篇，深入剖析歷代重要作家作品，在不斷積累中提高語感，並對作品的思想內容有深刻的體會；同時加強審美能力的培養，重視賞析文學作品在形式和內容的整體美，並在文學創作的實踐中，學習對美的表達和抒發個人的情感，以提升藝術品味，美化人格。
- 在發展學習重點方面，基礎教育階段包括了有關文學體裁、名家名作的學習，本課程在這基礎上，進一步專就「文學學習基礎知識」、「文學賞析與評論」及「文學創作」三方面擬設學習重點，學習運用文學基礎知識，以幫助理解、分析、評論、創作文學作品，從而提升鑒賞和創作的的能力。
- 在學習的方式方面，基礎教育已着重培養各項共通能力，學會不同的學習策略。本課程在這基礎上，提供更多讓學生獨立學習的機會，進一步提升學生自主學習和終身學習的能力，在探究和創新方面都有所發展，例如本課程除了提供指定作品外，還鼓勵學生自讀其他文學作品，讓學生在自行賞析、評論不同類型文學作品的活動中，培養發現問題和解決問題的能力，實踐各種探究的方法，從中建構知識和能力。本課程又在不同的選修單元中創設空間，可讓學生就一些有興趣的文學專題自行研習，重視學生對所探究的課題有個人的體會、評論或創見，體現創造性閱讀和批判性閱讀的能力，奠定終身學習的基礎，為日後的工作或進修作好準備。
- 在課程設計方面，務求照顧學生全面和個性化的學習發展。本課程配合各專上學院有關文學課程的發展，提供多元化的學習內容，讓學生透過閱讀古今文學名篇，培養研習文學的基礎知識和能力；又從不同的切入面，如作家、時代、地域、文類，設計選修單元，滿足學生個性化的學習需求，奠定學生在各專上學院從事相關領域學術研究的基礎。

(空白頁)

第二章 課程架構

中國文學課程架構設定學生在高中階段須掌握之重要知識、技能、價值觀和態度。學校和教師在規畫校本課程和設計適切的學、教、評活動時，須以課程架構作依據。

2.1 課程設計原則

建基課程優勢

本課程建基於 2003 年實施的中六中國文學課程設計的精神，採納該課程的設計模式，例如學習材料的組織方式、公開評核，均因承自該課程。

配合學制發展

本課程配合 2009 年高中學制的改變，參照整體課程發展而設計；在必修部分的基礎之上，透過選修部分，提供多元的選擇，讓學生獲得開闊、深化的學習，以發展他們的特長。本課程依以下原則設計：

- **建基於基礎教育階段已掌握的知識**

為確保不同學習階段的課程能緊密配合和互相銜接，本課程的設計，是建基於學生在基礎教育階段中國語文課程文學範疇所掌握的知識、技能、價值觀和態度，以及學習經歷。

- **求取廣度和深度之間的平衡**

課程針對本科的發展進程，因應學生的能力水平，設計必修部分與選修部分，讓學生研習不同類型的文學作品，拓寬視野，提高個人的藝術修養和品味；同時亦提供選修單元，讓學生通過對個人有興趣的專門課題作較深入的研習，發展個性，發揮所長。

- **求取理論和應用學習之間的平衡**

本課程包括理論和應用的學習，以助學生建構知識和掌握能力。例如選修部分單元的學習，或從理論入手，或從實踐入手，讓有不同學習取向的學生，可以從不同途徑建構知識和掌握能力。

- **求取基要學習和靈活多元化課程之間的平衡**

本課程包括必修部分與選修部分，提供選擇空間。在必修部分

讓學生掌握一定的基礎知識和能力；而選修部分則提供多樣化的學習內容，以照顧學生的需要、能力、興趣、性向和特長。

- **讓學生學會學習和探究**

教學重視啟發學生和引導學生自主學習，學與教的觀念須由教師中心轉為學生為本。在課程設計中，提供足夠的空間和設計多元化的學習方式，使學生能掌握有效的學習技巧和探究方法。

- **規畫學習進程**

本課程的三年學習進程，務須能幫助學生在中四級透過課程必修部分的學習打好基礎，做好準備，進而探索自己的文學學習興趣和學習性向，然後在中五、中六年級透過課程必修和選修部分的學習發揮特長。

- **順利銜接不同出路和途徑**

本課程要為學生奠定紮實的文學根基，提供多元化的學習經驗，如追蹤作家，研習文學專題，閱讀古今文學名篇，選讀香港文學、現當代文學作品，嘗試創作不同的文類等，培養學生的賞析與評論，以及創作能力，並能學以致用，為他們接受專上教育，或投身社會工作做好準備。

- **加強連貫性**

本課程在文學知識、評賞能力的學習和價值觀的培養方面，與其他學科，例如英語文學、通識科、中國歷史科、視覺藝術科，均互有連繫，在學習上可以互相配合、互相促進。本科的設計，拓寬學習文學的空間，透過不同課題的研習，如文學專題、戲劇文學，以加強本科與其他學科之間的連繫，幫助學生貫通不同領域的學習。

- **與評估緊密配合，同步發展**

「學、教、評」是課程實施的完整循環過程，課程與評估須同步發展。三年制高中中國文學課程與評估的設計，須體現課程宗旨、學習目標及學習成果。「香港中學文憑」中國文學科公開考試和校本評核的設計，亦應與課程緊密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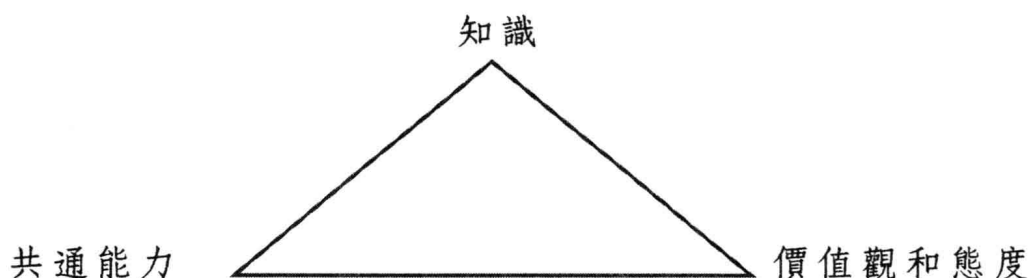
2.2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架構

2.2.1 課程架構

課程架構是幫助學校自行規畫和發展課程的組織框架，設定學生在高中階段須學習的知識內容、掌握的能力、培養的價值觀和態度。這個課程架構給予學校和教師充分的彈性和自主，配合學生的需要，設計不同的課程模式。課程架構由以下三個互有關連的部分組成：

- 知識
- 共通能力
- 價值觀和態度

知識、共通能力、價值觀和態度三者的關係圖示如下：



2.2.2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架構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架構由以下三個互有關連的部分組成：

(1) 本領域的學習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的學習內容，包括閱讀、寫作、聆聽、說話、文學、中華文化、品德情意、思維、語文自學等九個學習範疇的知識、能力、興趣、態度和習慣。

(2) 共通能力

共通能力是中央課程八個學習領域共同培養的基本能力，主要是幫助學生學會掌握知識、建構知識和應用所學知識解決新問題。在九種共通能力*中，學校可先以培養學生溝通、創造和批判性思考這三種能力為起步點，但也不應忽略其他共通能力的培養。同時，由於各學習領域的知識性質有所不同，各項共通能力在不同學習領域所佔的比重也有所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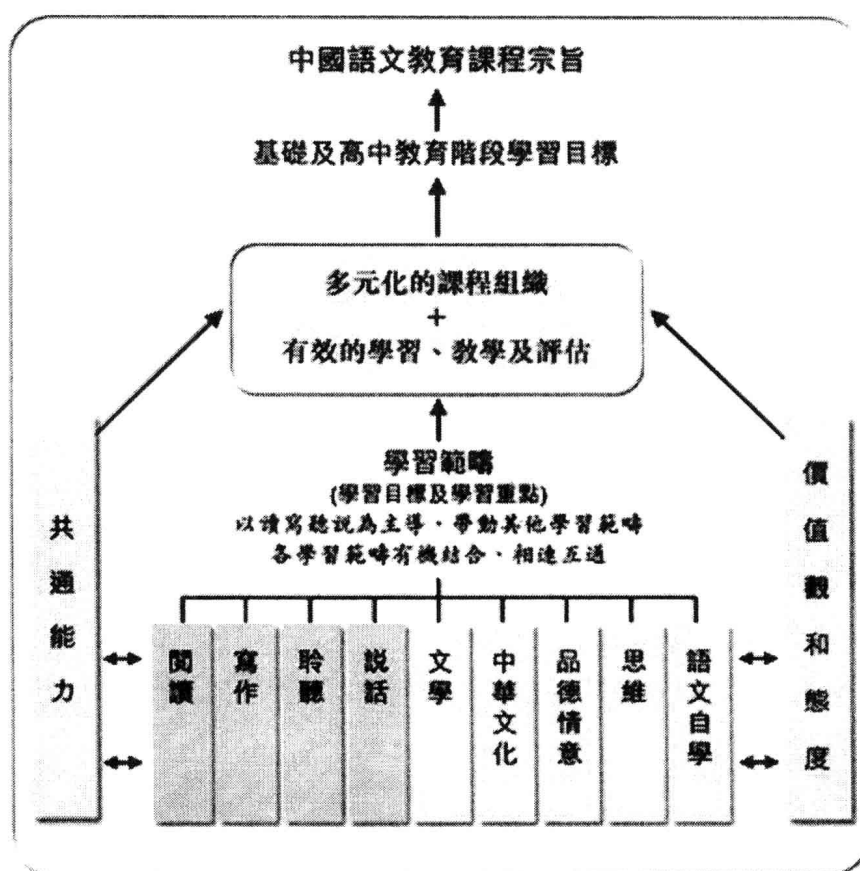
*九種共通能力是：協作能力、溝通能力、創造力、批判性思考能力、運用資訊科技能力、運算能力、解決問題能力、自我管理能力和研習能力。

同。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主要透過讀寫聽說和語文自學培養學生的溝通、協作和研習能力，透過發展思維培養學生的創造、批判性思考、解決問題等能力。

(3) 價值觀和態度

價值觀是學生應發展的素質，是個人行為和判斷的準則；態度則是把工作做好所需的個人特質。二者是互相影響的。中國語文教育重視學生價值觀和態度的培養，透過品德情意的培養、文學和中華文化的學習，幫助學生建立正面的價值觀和培養積極的態度。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架構圖示如下：



2.2.3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中的中國文學科學習

作為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的一個科目，中國文學科提供機會讓學生延伸中國語文教育文學範疇的學習，進一步提高文學素養。中國文學科的學習內容，包括與文學賞析、評論和創作相關的學科知識、能力、興趣、態度和習慣，讓學生得到審美的體驗、思想情感的感染和文化的薰陶，並着重發展學生批判性思考、創造力等共通能力，培養他們對國家民族、

人類社會的感情，幫助他們建立正面的價值觀及態度。

中國文學科與中國語文科同是中國語文學習領域中的科目，二者關係密切。中國語文課程有九個學習範疇，其中包括文學範疇，而中國文學科為部分對文學有濃厚興趣的學生，提供深入而有系統的學習機會，可鞏固和深化中國語文科的文學學習，進一步提高文學修養和藝術品味。

2.3 學習目標

本課程讓學生在學習中國語文課程的基礎上，進一步：

- (1) 提高閱讀文學作品的興趣，廣泛閱讀不同類型的文學作品；
- (2) 加強感悟，提高理解和鑒賞文學作品的能力；
- (3) 培養創作不同類型文學作品的興趣，提高文學創作的的能力；
- (4) 比較有系統地掌握中國文學知識；
- (5) 啟迪情思，滌蕩性靈，豐富生活體驗，拓展生命領域；加強對家庭、國家及世界的責任感；提高對人類的同情同感。

2.4 學習重點

「學習重點」是課程建議學生學習的重點內容，供學校作為課程設計和教學的參考。本課程就「文學學習基礎知識」、「文學賞析與評論」、「文學創作」編訂建議學習重點。（見附錄一）

2.5 學習成果

本課程預期學生有以下的學習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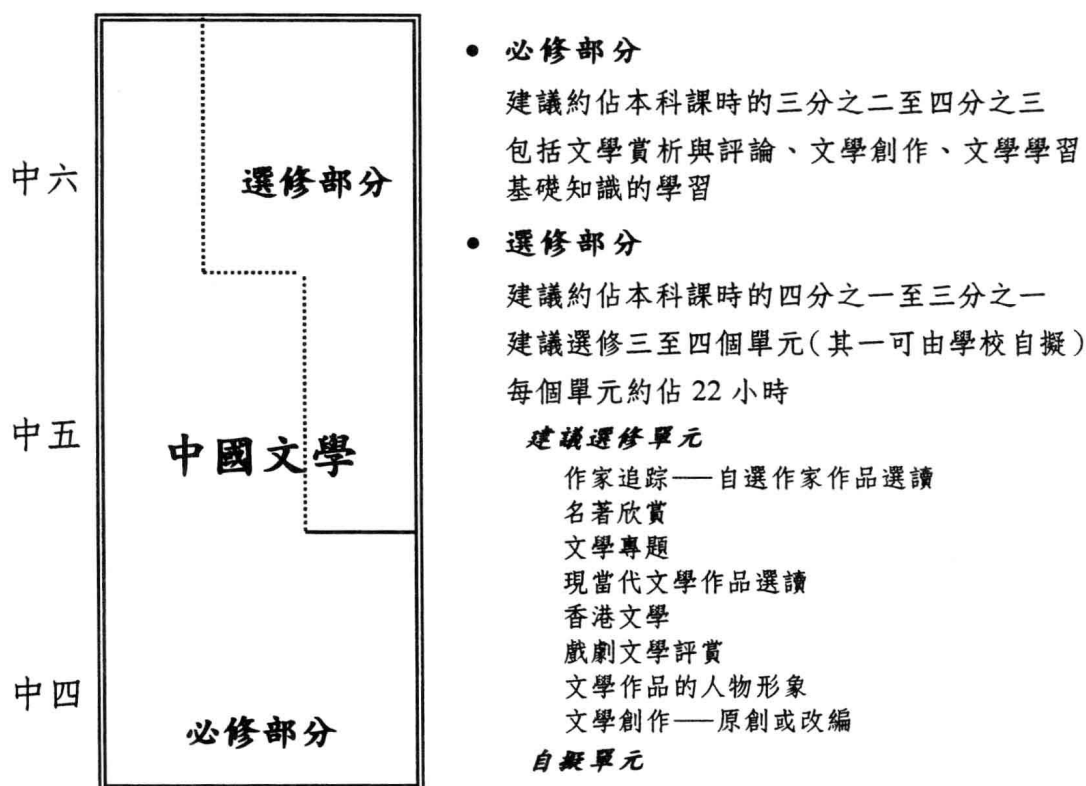
- (1) 能聯繫生活經驗，體悟作家的情懷，對作品有個人的感受；
- (2) 能運用文學基礎知識，理解、分析文學作品的內容及形式；
- (3) 能運用文學基礎知識及從不同角度賞析、評論作品的思想性和藝術性，並有個人的見解；
- (4) 能創作不同文類（詩歌、散文、小說、戲劇）的作品，表達思想感情，呈現個性；

- (5) 養成閱讀古今文學作品的習慣，能享受閱讀的愉悅，樂於閱讀，樂於創作；
- (6) 養成個人道德情操，對家庭、國家及世界的責任感。

2.6 課程結構及組織

本課程建議分必修及選修兩部分。必修部分約佔本科課時的三分之二至四分之三，選修部分約佔本科課時的四分之一至三分之一。建議必修部分由中四貫串至中六；選修部分則由中五開始。

本科建議課程結構及組織圖示如下：



2.6.1 必修部分

必修部分體現本課程的基礎性。學生通過必修部分的學習，培養必須具備的文學素養，包括：審美體驗，讓學生感受文藝的愉悅，涵泳終身，具有藝術品味和情操；理解、分析、欣賞、評論文學作品的能力，以探索作品中所呈現的時代精神、社會生活和情感世界；創作文學作品，以藝術手法，表達個人的思想感情。

必修部分的學習內容以「文學賞析與評論」、「文學創作」為主，「文

學學習基礎知識」為輔。「賞析與評論」和「創作」二者可以互相促進，而文學學習基礎知識的研習，則有助提升賞析與評論，以及創作能力。這三方面的學習分別說明如下：

文學賞析與評論

「文學賞析與評論」是對文學作品的內容與藝術形式的感受、分析、欣賞及評論。研習文學作品可先從直觀入手，學生可對文學作品作整體感受，在感受過程中，體會作品的藝術感染力；再由感性轉向知性，通過理解作品的字、詞、句、段，掌握作品的背景、內容、主題、結構及作者的思想感情；分析作品與作者經歷、寫作背景的關係，以及作品的意蘊、藝術手法和風格；然後二者結合，欣賞作品的內容美和形式美，作品的意象、意境和作者的情思和創意，並評論作品的藝術手法，作家的文學成就及作品的文學價值等。

文學創作

「文學創作」是人們對生活或外界事物有了獨特的感受，激發起表達意欲，運用語言文字表現出來的藝術形式。個人對週遭人事的細緻觀察與深入思索，是文學創作的泉源。創作文學作品，主要是將生活中搜集到的素材，經過選取、想像、虛構、提煉的過程，以概括、具體、生動的形式，運用恰當的語言文字表現出來。在創作過程中，學生通過觀察和思考，培養對生活敏銳的觸覺和深刻的反思；運用不同的寫作技巧，嘗試不同文類的創作，豐富創作經驗。有了創作經驗，學生更容易感受、鑒賞文學作品，從而判別作品的優劣與品評高下。

文學學習基礎知識

「文學學習基礎知識」的研習，有助學生理解、分析、欣賞和評論文學作品，並提升創作能力，對學習起輔助作用，但要結合適當的學習材料，不宜孤立地處理，作純知識的教授。「文學學習基礎知識」的內容包括以下四方面：

- (1) 各種文類的起源、流變及作品的題材；
- (2) 各種文類的基本特徵及主要的表現手法；
- (3) 代表作家作品的風格特色及其主要影響；
- (4) 文學評論及文學創作的常用術語。

本課程提供指定作品和名著選讀的閱讀書目，教師可按建議的學習

重點，透過指定作品及文學名著，以及自選作品，組織學習單元，讓學生研習古今優秀的詩歌、散文、小說及戲劇作品，概略認識中國文學的發展脈絡，了解中國文學的獨特性和創造性，提高賞析、評論和創作文學作品的的能力，並培養研讀文學的興趣、態度和習慣。

- **指定作品**

課程提供 28 篇指定作品（篇目見附錄二），供教師引導學生通篇深入研習，以提高他們對中國文學的學習興趣，並增強賞析與評論能力。

- **自選作品**

教師可以因應學生的學習興趣、能力和需要，自行選取適當的文學作品配合「指定作品」施教。「自選作品」以文學名篇為主，亦可包括貼近生活的優秀作品，目的是讓學生大量閱讀，藉以拓寬學生的研習範圍，提高對文學作品的賞析與評論能力，鞏固所學。

- **名著選讀**

課程提供閱讀書目（見附錄三），教師須引導學生閱讀古今不同文類（如詩歌、散文、小說、戲劇）的經典名著，讓學生擴大閱讀範圍，汲取優秀作品的精華，以提高他們對文學作品的賞析和創作能力，並拓展視野和胸襟。

2.6.2 選修部分

選修部分與必修部分的學習，互相促進、互相補足。選修部分以必修部分的學習為基礎，是必修部分的延伸和發展，體現課程的選擇性。高中課程要為不同需要、能力、興趣、性向和特長的學生，提供多樣化的學習內容，以激發潛能，發展個性，所以課程必須讓學生在學習上有更多的選擇，為他們創設更寬廣的學習空間，促進日後的自主學習和終身學習。

(1) 設計原則

選修單元的設計，以學習目標、學習重點和學習成果為依據，並考慮學生的需求和實際水平。選修單元的設計原則如下：

- 貫徹以「賞析與評論」、「創作」為主，「知識」為輔的學習；
- 體現與必修部分的延伸和互補關係；
- 擴大閱讀面，拓寬視野，讓學生對古今文學、香港文學作品，有廣泛而均衡的認識；
- 通過不同的切入面，如人物、作品、時代、地域，讓學生研

習相關的作品；

- 不同單元的設計，須針對該單元的學習目標和內容，訂定相關的學習及評估活動；
- 各單元的學習可從理論入手，或從實踐入手，讓不同學習取向的學生，都得以從不同途徑建構知識和能力；
- 配合學生的生活經驗，提高學習動機和興趣；
- 創設豐富多采的學習情境，提高學生學習文學的自覺性，促進全方位學習；
- 設計實踐活動，有利於學生自主、合作、探究的學習方式，培養學生創造性思維和發揮創新精神。

(2) 開設單元

學校開設選修單元時，可以開設課程建議的選修單元，也可考慮按實際的情況自行擬訂單元。學生可在學校開設的單元中選修三至四個，其中一個可以是學校自擬單元。

建議選修單元

選修單元一：作家追蹤——自選作家作品選讀

透過選讀一位作家不同時期、不同類型的作品，體味作家的情懷，探索他創作的心路歷程，以及在不同時期的創作特色，了解作品與作家生活和時代的關係，提高學生賞析、評論作家作品的能力。

選修單元二：名著欣賞

透過選讀一本名著及其相關的材料，領略作者的思想感情，分析和評價作品的思想內容、藝術價值、社會和時代意義，提高學生賞析、評論文學名著的能力，並培養審美的情趣。

選修單元三：文學專題

可按時代或主題，選取一個專題，研讀有關的文學作品。以時代作專題，可選取一個朝代或年代的不同作家、流派的作品，感受作者的情懷，就其內容、風格作深入探討，以了解一個時代的精神面貌，探討文學與時代的關係，提高學生賞析、評論文學作品的能力；以主題作專題，可透過研讀同一主題的文學作品，體會作品的意蘊，領略作者的思想感情，鑒賞作品的表現手法及藝術特色，提高學生賞析、評論文學作品的能力。